

证券代码：603725

证券简称：天安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1-109

##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 年重大资产购买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大证券”）原指定申晓毅、谷志文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财务顾问主办人，负责开展持续督导工作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光大证券出具的《关于更换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重大资产购买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函》，原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之一谷志文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无法继续担任该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，光大证券决定委派陈云波先生（简历见附件）接替谷志文先生履行该项目财务顾问主办人的相关职责。

本次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变更后，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申晓毅先生和陈云波先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05 日

附件：陈云波先生简历

陈云波，保荐代表人，管理学硕士，现就职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。曾负责或参与了光库科技 IPO 项目、广和通 2018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、天安新材重大资产购买项目、广东宝佳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等。